

# 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 - ~歡迎光臨~

---

## 轉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心臟病兒童基金會「心臟病童獎勵學金」申請一案獎助學金

發表者：衛生組

發佈於：2017-05-23 17:15:25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6年5月1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60056046號函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心臟病兒童基金會106年5月16日兒心(基)字第106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如有疑問請逕洽該基金會，電話：(02)23319494。
- 三、檢附該基金會原函及辦法影本各1份，供參。